证券代码: 870684 证券简称: 志海股份 主办券商: 国信证券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 2019年11月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2019年10月28日以电话及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严一丰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参会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 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公司现阶段发展需要,并为了更好集中精力做好公司经营管理,实施公司

发展战略,提升公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董事会经审慎考虑,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具体终止挂牌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批准的时间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顺利完成终止 挂牌事宜,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授权期限自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办理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的准备;
- 2、履行与公司本次终止挂牌申请有关的一切程序,包括配合主办券商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递交本次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3、批准、签署、执行与本次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4、办理与本次终止挂牌工作相关的其他事宜。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 投资者保护措施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护公司 异议股东的利益,公司实际控制人严一丰、肖新花和严晴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治 谈以不低于成本价回购公司股份。具体回购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 准。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公告名称:《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 议股东保护措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 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 1.议案内容:

拟定于 2019年11月26日召开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志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1 月 11 日